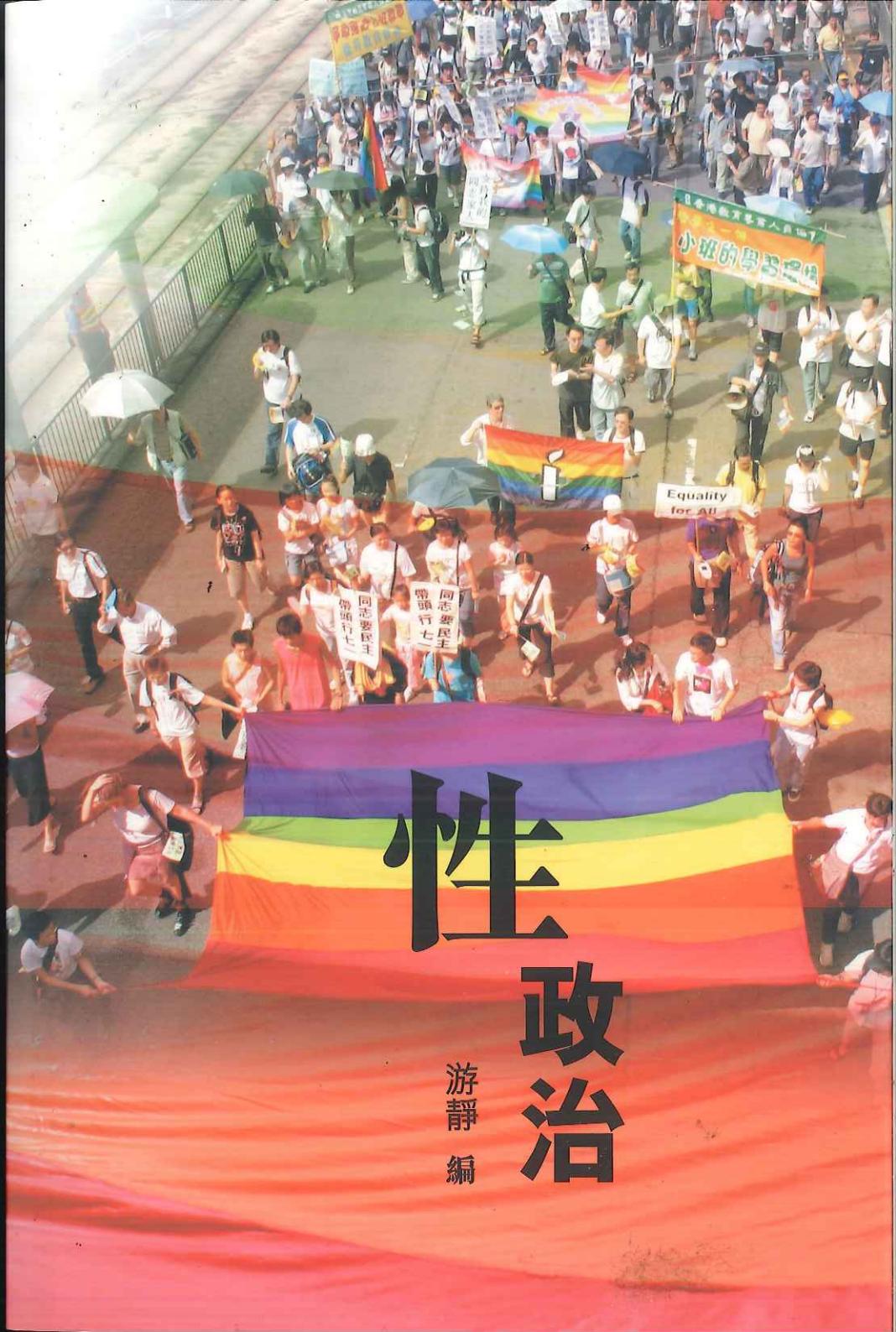


性政治

游靜
編



目 錄

www.cosmosbooks.com.hk

天地

書 名 性政治

編 者 游靜

出 版 天地圖書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09—115號

智群商業中心十三字樓（總寫字樓）

電話：2528 3671 傳真：2865 2609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三十號

地庫／一樓（門市部）

電話：2865 0708 傳真：2861 1541

九龍彌敦道96號（加連威老道口）（門市部）

電話：2367 8699 傳真：2367 1812

印 刷 亨泰印刷有限公司

柴灣利眾街德景工業大廈十字樓

電話：2896 3687 傳真：2558 1902

發 行 利通圖書有限公司（港 澳）

九龍紅磡民裕街41號凱旋工商中心8樓C

電話：2303 1010 傳真：2764 1310

出版日期 二〇〇六年三月／初版·香港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COSMOS BOOKS LTD. 2006

ISBN 978 988 211 531 6

ISBN 988 211 531 4

作者、譯者簡介 5

序：開拓香港論述性政治的空間／游靜 11

一、性公民權與教育

當女人作為公民／金佩璋 20

性傾向歧視立法對香港的意義／邵國華 28

性的參政之路

——性公民與性權／卡維波 42

性工作權與產業規範／何春蕤 48

學校教育有利「恐同」／文思慧 60

愛（滋）的教育

——基進實踐的政治、倫理與美學／梁碧琪 68

彩虹工作間的企業方案／韋柏琛 88

嚴潔心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碩士，現在及從前曾任職本港兩個關注性工作者團體——「青鳥」及「紫藤」，亦曾於本港數個非政府組織工作，現為新婦女協進會執行委員。

Amy Sim

目前是香港大學社會學系的博士生，主修文化人類學。她的碩士論文是研究香港以遷移者社群為本的非政府組織（NGO）的發展狀態。在唸研究院前，她曾替亞洲一非政府組織工作，主力可持續發展。

譯者簡介

小鬼

嶺南大學文化研究碩士生。

余修安

在倫敦獲取政治學碩士學位，現從事法律研究工作；他一直為本地教會及其他非政府組織提供翻譯及傳譯服務。

焯焯

彩虹行動成員，香港女同盟會總幹事，香港女情印記口述歷史研究室幹事。

序：開拓香港論述性政治的空間

游 靜

編這本書的其中一個動機，是來自於在香港學院中教文化研究課程時，發現切合本土歷史社會脈絡的中文性／別研究讀本非常缺乏，不得不經常迫學生啃英文文本。大家除了有語言障礙外，也須處理文化翻譯的問題：在英文語境中成立與發展出來的論述，未必在中文思維中找到同樣的意義。舉一些在英語酷兒（「酷兒」也是從英文語境借過來後，在不同的中文語境中經過一段協商過程才慢慢被廣泛消化的語彙）論述中常見的話語：如 butch、femme、dyke 等性身份，在華文社會脈絡中也不是可以三言兩語、搬字過紙地翻出來；不同社會的脈絡又對這些意念有不同的詮釋與挪用。

開拓切合香港在地需要的中文性／別論述異常急切。基於香港深遠的殖民體系及學院制度化的要求，學者經常被迫用英文寫作，而且文章多發表在外國學刊上。這大大削弱了香港學者介入本地社會的空間，及與社會現象、趨

勢積極對話的可能。其中一個效果是使香港學生、傳媒與公眾也不大知道社會上誰在甚麼方面、對甚麼議題特別有研究經驗，讓研究得來的成果難以透過非學院的渠道傳播。本書在編輯的過程中，除了邀請本地學者就個別議題撰文外，更特別把過去幾年數篇在學院中出現過、原稿為英文的論文翻成中文。在翻譯的過程中也考慮到香港特定的文化語境，作出了一些企圖促進跨文化對話的策略性取捨，如 Amy Sim 的英文原文中描述兩種印尼女同志身份 (Sentul/Kantil) 時詮釋為歐美語境的「butch/femme」；我們為了讓這文本能進一步與本地同志社群對話，故選擇翻成香港流通的類近性身份：TB/TBG，尤其是作者也在文中提及到，印尼女同志身份「Sentul」與「Tombois」兩用語有一定的共通性。

這四篇翻譯文章包括《愛（滋）的教育——基進實踐的政治、倫理與美學》(梁碧琪)、《基出我天地：邊緣、社群與香港男同志》(江紹琪)、《TB的陽剛特質：身份及身體建構》(賴婉琪)，及《過渡中的性態》(Amy Sim)，皆處理極其開創性的議題，結合鮮活的田野研究與理論分析，在在向我們揭示了香港性議題、性態及性小眾研究的多元活力，與各種尚待進一步發掘、深化的空間。希望透過這些翻譯，可以從而擴大這些文章的本地讀者群，及它們介入本地社會的能動力。

一、性公民權與教育

本書第一部份分析制度層面的性政治，從正規政治的

參政策略與法制改革至產業規範、教育與企業體制，多面向地探討社會體制上加強性公民權的可能。

香港的反性別歧視條例於 1995 年通過，保障僱傭、教育、貨品及服務提供、處所管理、諮詢團體的投票資格、參與社會及政府的活動等七個範疇，並指明（只）保障男性和女性。這條例明顯旨在促進兩性在公共領域中的平等參與機會，盡量不介入私人領域，也不挑戰男女二元性別概念。金佩瑋在《當女人作為公民……》中指出，香港的正規政治領域中，參政的女性須依循「本者」（如西方／現代、健全、中產、白種／支配種族、成年、男性、異性戀、基督新教等）的價值觀作為基礎和標準，讓自身經歷「去性別化」過程來換取可信性，包括改變其儀容打扮。所以即使法律看來「保障」女性在公共領域中現身的權利，但權力在不同的場域中滲透，包括在所有人的身體中（傅柯 1979）；權力透過我們的身體與不同的場域發生互動，界定我們作為性（性別、性身份、性態）主體的自由與限制。歐美社會經過女性主義思潮洗禮後，衍生了豐富的探討私己政治的論述，讓我們看到非本者的身體如何在以本者為中心的權力結構中被她者化。但權力從來不是固定、封閉的；剛相反，它流轉不定，經常重新配置、整合，成為霸權，或被轉化成抗爭。有壓迫的地方就有反抗。約翰·波格 (John Berger) 在 2001 年受 BBC 訪問時提出葛蘭西 (Gramsci) 的學說中，一直有「愈沒革命，便愈有希望」的訊息；愈獨裁的統治（或愈資本主義化的社會）愈讓掙扎的可能滲透在社會上的每一層次。社會政治化的動力正是來自對長遠改革的持續想像，及在每一層

次、每一場域上的不斷介入（McRobbie 2005）。先要放棄對固有「一次過」革命的想像，才能讓社會有持續轉化的可能。研讀性政治，是迫我們釐清怎麼樣的權力架構讓某些意義變得霸權，又如何想像改變這些架構。

邵國華勾劃出過去十年同志社群在香港法律層面抗爭的來龍去脈，及今年重被提出來諮詢的性傾向歧視法的內容與在本土社會的意義。何春蕤在台灣公娼被剝奪工作權後，審視性工作在被刑事化的過程中，女性的自主受侵害、身體被高度規管、性污名被強化、社會進一步非性化／「淨化」等問題。性小眾在工作、住屋、尋求醫療服務這些日常具體領域上，尋求平等對待，正如卡維波所言，是在政治意識開放的社會中不可或缺的性公民權的一部份。讓性小眾爭取掌控自身性行為、性態、性身份的運動政治化，使性大眾逐漸感受、瞭解與質疑個人作為性主體的自由與權力，追求更多元、從差異出發的制度，才可打破目前正規政治的非性別化、非性化僵局。

文思慧從宏觀的角度揭示教育制度為香港社會孕育「恐同」症候，讓我們正視主流意識形態排斥差異的現實與構成。梁碧琪則從人類學的微觀方法入手，借自己曾任教的中學企圖推廣較安全性行為的個案，呈現與剖析充斥於我們的教育環境中的，對性議題的道德恐慌。提出保障性小眾權益的法制、改革打壓性知識及性自主的教育，是我們目前在建制層面邁向公民化社會的兩大挑戰。當文思慧提出同志運動應對主流價值體系提出抗爭而不應強化主導意識形態如資本主義時，韋柏琛提出的「彩虹工作間企業方案」則是一種完全不同的，想像社會改革的方向。這

兩種方向的差異亦與歐美同志平權／解放運動近年在主流化或持續基進（及另類化）——尤其在「組織家庭」，如代孕、婚姻及其他長久伴侶關係等議題，這兩大路向上的分歧頗為類近（Bronski 1998；Plummer 2003），可供參詳。

二、普及文化中的身體形構

第二部份結合文本分析與性／別研究的策略，閱讀三個在地的普及文化案例。

普及文化在我們的社會影響大部份人口，提供極重要的政治介入與權力轉化的空間。李偉儀借香港報紙上的「性信箱」專欄文化，加上分析自己的參與，來闡述這特定媒體形式如何讓讀者的性主體展示其被公開構築的性質，受到再現、挑戰、阻嚇或重構等。透過閱讀這兩年香港娛樂圈「不謀而合」失去的兩位「非正典」符像（non-normative icons）——張國榮與梅艷芳，也許我們可從中窺見在地流行文化中曾經暫且容忍，時而鼓吹、助長消費但又充滿張馳的對性別、性向、性態常規的踰越與挑逗。

三、性小眾主體

今年七一遊行，我站在同志隊伍當中，旁邊是穿着民族服裝、打扮豔麗，不時在載歌載舞的外籍女工團隊。我幫忙派解釋同志爭取平權意義的小冊子，起初這些一隊隊來自菲律賓、印尼、泰國的勞動婦女對我這香港女子遞過來的小書半信半疑，不知要接還是不接。不久有人問：

「有英文的嗎？」我翻到書幾頁有英文的部份，讓她們看：「有，在後面。」然後差不多整隊人每一隻手都伸出來要。我沒看到有人發現是同志刊物後丟到地上，或像一些其他市民衝着同志團隊大喊：「死基佬！」之類，卻看到這些外籍女工團隊不少成員都在自己高舉「反減薪、爭取最低工資」的標語上加插着小小的彩虹旗。

在香港的地脈絡，誰的身體最受監管？誰的性最沒自主？受甚麼及如何監管？如果性小眾的弱勢再加上階級、種族弱勢等位置時怎麼辦？當我們說「公民權」，是否便先預設了有人在這社會中不是公民，所以不應有一些權利（Plummer 2003）？「我們」是相對於誰而言？在「我們」以外的人怎麼辦？當「女人」作為公民，那是甚麼樣的女人？這「女人」包括性工作者（嚴潔心）、TB（賴婉琪）、外傭（Amy Sim）嗎？而且還有那些因為各種理由不一定會選擇作為公民的異議聲音（如卡維波文中闡述皮繩愉虐邦的「那眾」等）。

性政治使我們對構成所謂「社會」的複雜動力更自覺，也使我們對（不論我們喜歡與否）替我們的生命賦予意義的權力關係更敏感（Weeks 1995）。性也提供了一個自我探索的空間，讓我們正面肯定每一個人之為人的不同方式。傅柯（1984）說，性態是一種讓我們生命更有創意的可能性。每個人在探索、面對、發展自己性態的過程中也可能在強化、抗拒或顛覆既有的社會權力架構（江紹祺）。身體長期受高度監管的性小眾社群中的每一個體的自我命名與定位（如「同志」、「TB」、「愉虐戀」）、慾望的展演（如姿勢、打扮及在公共領域中的親密行

為）、工作或遷移的決定等，皆不得不因為其於社會上的弱勢位置而變得充滿政治性。研讀性政治也許讓我們更明白，很難有放諸世界皆準的（universalist）、本質上（essentialist）的性，鼓勵創意的性空間也不是天賦的，因為不同的社會、社群中皆有迥異的權力關係與構成，時刻在滲透、塑造、規範、拿捏我們的身體與我們的性。性小眾個體透過與這些權力協商、爭持，以建立、發展出個人的主體性；這些過程舉步維艱，充滿阻滯，但也是富開創力、獨特的（particularist），而且每一步都非常重要。

本書的另一目的是希望可幫助性／別研究的學者與長期參與推廣性小眾權益、性異議的組織建立更多溝通的基礎。本書的第三部份紀錄及分析一些性小眾社群（如陳文慧、卡維波等）的組織、價值取向、主體呈現及性態，並期藉此促進充滿差異的性弱勢社群之間的交流。仍然是以香港在地論述為主軸，但亦借來台灣「皮繩愉虐邦」的自我定位作參考，或可從而幫助我們想像一些更重視性多元、性選擇與性自主的社區與社會。

鳴謝

本書得以完成，必須謝謝我們精力旺盛又不計酬勞的作者、編輯及翻譯隊伍，包括助理編輯尊登、翻譯小鬼、余修安及瑋瑋，亦感謝天地圖書對香港多元空間的尊重與支持。

2005年7月

引用書目

Bronski, Michael. *The Pleasure Principle: Sex, Backlash, and the Struggle for Sexual Freedom*.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8.

Foucault, Michel.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1. An Introduction*. Trans. Robert Hurley. London: Allen Lane, 1979.

Foucault, Michel. 'Sex, power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an interview,' interview with Bob Gallagher and Alexander Wilson. *The Advocate* 400, 7 August, 1984.

McRobbie, Angela. *The Uses of Cultural Studies: A Textbook*. London, Thousand Oaks and New Delhi: Sage, 2005.

Plummer, Ken. *Intimate Citizenship: Private Decisions and Public Dialogues*. Montreal and Kingston: McGill-Queen's University Press, 2003.

Weeks, Jeffrey. *Invented Moralities: Sexual Values in the Age of Uncertaint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5.

一、性公民權與教育